

9月25日 常年期第廿五週星期三（雙數年）

路 9:1-6

耶穌召集了那十二人來，賜給他們制伏一切魔鬼，並治療疾病的能力和權柄，派遣他們去宣講天主的國，並治好病人，向他們說：「你們在路上什麼也不要帶：也不要帶棍杖，也不要帶口袋，也不要帶食物，也不要帶銀錢，也不要帶兩件內衣。你們無論進了那一家，就住在那裏，直到從那裏離去。人若不接待你們，你們要離開那城，拂去你們腳上的塵土，作為反對他們的證據。」他們就出發，週遊各鄉村，宣傳喜訊，到處治病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這是耶穌第一次派遣門徒出去，宣講天主聖道，就像一個師傅教導徒弟後，給他們實習的機會。跟隨耶穌多時的門徒，在接受訓練後，開始出去宣傳天國的喜訊。

這次的派遣，宣講和憐憫人的行動（制伏魔鬼、治好病人）是雙管齊下的。門徒不僅醫治人身體的疾病，更藉著所傳的福音醫治人靈性的疾病，這是比身體得到治癒更大的神蹟。人身體的疾病治好後仍然要死去，但福音的大能使人相信耶穌基督，有永恆的生命。而且，這次派遣也考驗門徒的信德，「你們在路上什麼也不要帶」，這是要將門徒對於物質的依賴，轉移到耶穌身上，完全交託供應一切所需的天主。他能夠充足地供應我們一切所需用的，而且還有剩餘，就像五餅二魚的奇蹟一樣。

門徒出去傳揚福音的時候，有天主的能力、權柄在他們身上。但是，這樣的權柄並非強迫別人接受，若遇到不願意接待他們的人，轉身離開就是，不用在意，亦無須感到丟臉，因為別人拒絕的是天主。這正是耶穌教導門徒拂去腳上塵土的意思，並非要詛咒拒絕門徒的人，只是表明這城市的結局將與門徒無關。耶穌在訓練門徒關心別人生命的同時，也教導他們無須對別人的生命負責任到底，學習尊重與界限，尊重別人的選擇，每個人要為自己的決定負責。

實踐

耶穌將他的能力和權柄，授予十二宗徒，要他們專務傳福音的工作，即宣講天國、治病、驅魔。他特別強調極為重要的一點：就是放下對物質的執著，藉這機會培養門徒在福傳工作中對天主德能的完全信賴和依恃。天主已經將傳揚福音的使命交在我們手中，無須擔心自己的能力，我們需要做的就是各處宣講天主的話。別人可以選擇認同或不認同耶穌的福音，但他們的「不」認同一點都不影響耶穌福音的價值。而且，人們的不歡迎也是在考驗我們對天主的信心，是跟隨民眾的聲音，抑或要繼續跟隨耶穌？

是日金句

「天主的每一句話，都是經火精煉的；凡托庇於他的人，他必要作其護盾。」（箴 30:5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ZFRiO-8vBNE>